

20世纪50年代的职工储蓄动员与现代国家建设

林超超

内容提要:伴随着现代国家建设,政府对民众日常生活的介入与塑造愈益加深。1949年以后,为了早日向工业国转变,国家选择了高投入、高积累的工业化发展战略,并通过计划经济体制调整国民收入中积累和消费部分的比重,个体消费者的经济活动也因此被纳入国家计划的范畴。储蓄作为一种延期消费,具有调节货币流通、推迟社会购买力、增加生产建设资金的作用。为此,国家加大了对城市居民特别是职工储蓄的推广力度。对银行储蓄的大力提倡和动员,成为国家调整积累与消费关系的重要手段,同时它也在无形中改造了民众传统的经济生活方式和消费习惯。根植于传统“熟人社会”的民间借贷具有强大的生命力,成为现代国家推广银行储蓄的一大阻力。在这种情况下,互助储金会等新型的互助互济组织应运而生,承担着将职工从民间信贷导向银行储蓄的历史功能。

关键词:职工储蓄 标会 互助储金会 积累与消费 现代国家建设

现代意义上的储蓄指城乡居民将结余的或暂时不用的货币收入存入金融机构的一种存款活动。作为近代中国最大的通商口岸和金融中心,至20世纪上半叶上海已汇聚了包括银行、钱庄、信托公司在内的大量的金融机构。虽然一般产业工人收入微薄,鲜有积蓄,但是他们对于储蓄并不陌生。自明清以来,除了典当、钱庄、票号等金融机构经营存款外,工商店铺(如盐店、布铺、米铺、杂货铺、珠宝铺)也会兼营存款。^①到了20世纪20年代,吸收社会储蓄成为企业商号发展壮大的重要资金来源。^②其中,来自职工的储蓄是企业内部融资渠道之一。有学者认为,设立职工储蓄也是基于科学管理的需要,在给予职工回报的同时,维持良好的劳资合作关系。^③这些企业自发举办的职工储蓄为之后南京国民政府相关政策的出台做了铺垫。1928年,上海特别市农工商局(后改组为社会局)明确要求各工厂附设“工友储蓄部”,从职工每月所得工资中扣出一部分,储存生息,以备疾病、失业、年老之用。^④在现有厂商公司举办职工储蓄的基础上,南京国民政府于1929年底颁布了全国性法令《工厂法》,规定“工厂在可能范围内,应协助工人举办工人储蓄及合作社等事宜”,继而于1932年施行《工人储蓄暂行办法》,对工人储蓄提出强制办法。^⑤上海市社会局经审议后规定,强制储金由“劳资双方各出工资的5%”。^⑥

[作者简介] 林超超,复旦大学历史学系副研究员,上海,200433,邮箱:linchaochao@fudan.edu.cn。

① 刘秋根:《明清高利贷资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0年版,第138页。

② 朱荫贵:《论近代中国企业商号吸收社会储蓄——1930年南京政府禁令颁布前后的分析》,《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7年第5期。

③ 施正康:《近代上海企业的自筹资金活动》,《上海经济研究》1999年第3期;高超群:《科学管理改革与劳资关系——以申新三厂和民生公司为中心》,《中国经济史研究》2008年第3期;李耀华:《近代企业自发职工储蓄:资金融通还是科学管理?》,《中国经济史研究》2013年第3期。

④ 《上海特别市职工退职待遇暂行办法》,《上海特别市市政公报》1928年第17期;《上海特别市职工待遇暂行规则》,《上海特别市市政公报》1929年第18期。

⑤ 刘明逵、唐玉良主编:《中国近代工人阶级和工人运动》第7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2002年版,第223—225、301—303页。

⑥ 《社会局昨审查工人储蓄施行细则》,《申报》1932年10月27日,第14版。

既有研究已指出,强制职工储蓄是具有社会保障性质的,但在当时并没有一个稳定的社会环境和行业生态确保政策的贯彻施行。1932年以后,国民政府在社会保障方面也几乎没有大的举措。^①事实上由于工人收入水平较低,厂方即便强制储蓄,储蓄数额亦极其微薄,如无雇主补助,积年累月也不足以保障日后之需。因此,职工储蓄能否顺利推行,还在于雇主补助金之多寡。^②当时的调查还发现,工人参储的意愿不高一方面是因为中国的信用制度仍不发达,“藏金胜于求利”是普遍心理;另一方面工人自发组织的“使钱会”比存储金有更大的便利和收益,更具吸引力。^③包括“使钱会”在内的各类民间互助借贷组织在传统社会中广为流传,兼具了互酬和储蓄的功能。其中,最为常见的当属钱会(包括摇会、轮会、标会等多种形式,亦可统称合会)。^④根植于传统“熟人社会”的民间借贷具有强大的生命力,成为现代国家推广银行储蓄的一大阻力。1949年以后,政府为抑制通货膨胀、汲取社会资金参与建设投资,加大了对城市居民特别是对企业职工的储蓄动员,但政府同样需要面对这一挑战。在当代中国储蓄事业发展的宏大叙事中,储户的视角往往容易被遮蔽。^⑤1949年后国家对社会的改造力度很大,以至于传统的延续与拉锯常常被忽视,对此需要更多的研究关注。基于此,本文拟以上海地区为重点,力图呈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的职工储蓄动员及其与传统社会之间的碰撞。

一、储蓄运动:以国家之力劝导职工储蓄

根据苏联的经验,社会主义国家工业化所需要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内部的积累,包括工业本身的积累、其他经济部门的收入,以及国家依靠信用从人民手中吸收的零散资金。^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新政府一方面大力发行公债,另一方面大力开展城乡储蓄业务。^⑦特别是针对工人及其家属的储蓄动员,在各厂矿企业和工人社区有组织地开展。近代银行开办以来,产业工人因收入和积蓄有限,并不是银行储户的主体。随着工业化发展,产业工人队伍不断壮大,他们成为城市储蓄巨大的潜在发展对象。劝导城市居民储蓄不只是银行的一项日常业务,还融入了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国家蓝图。居民参加储蓄也不仅是个人及家庭的经济生活保障,更关系到国家的经济建设大局。国家银行吸收的储蓄存款成为国家建设资金的重要来源,而且对蓄积社会购买力、调剂商品供应和稳定市场都起到了一定的作用。^⑧

(一)保值储蓄的推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公布的《共同纲领》中即提出:“人民政府应采取必要的办法,鼓励人民储蓄,便利侨汇,引导社会游资及无益于国计民生的商业资本投入工业及其他生产事业。”^⑨根据同期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中国人民银行纳入政务院的直属单位系列,接受财

^① 汪华:《近代上海社会保障事业初探(1927—1937)》,《史林》2003年第6期;关博:《民国时期工人储蓄制度分析及检讨——基于社会保障学视角》,《广西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1年第3期;李耀华:《儒家文化与社会保险:以近代中国职工强制储蓄为例》,《财经研究》2013年第9期。

^② 李文海主编:《民国时期社会调查丛编:社会保障卷》,福建教育出版社2014年版,第202页。

^③ 李文海主编:《民国时期社会调查丛编:城市(劳工)生活卷(下)》,第814页。

^④ 李金铮:《借贷关系与乡村变动——民国时期华北乡村借贷之研究》,河北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140、154页;熊远报:《在互酬与储蓄之间——传统徽州“钱会”的社会经济学解释》,《中国经济史研究》2017年第6期。

^⑤ 赵学军:《中国金融业发展研究(1949—1957年)》,福建人民出版社2008年版,第279—298页;《当代中国的金融事业》编辑委员会编:《当代中国的金融事业》,当代中国出版社2009年版,第351—358页。

^⑥ 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私人业务管理局:《新中国的人民储蓄》,财政经济出版社1955年版,第13页。

^⑦ 吴承明、董志凯主编:《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史》第1卷,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01年版,第778—779页。

^⑧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3—1957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金融卷》,中国物价出版社2000年版,第15—16页。

^⑨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1949年9月29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10页。

政经济委员会指导,与财政部保持密切联系,赋予其国家银行职能,承担发行国家货币、经理国家金库、管理全国金融、稳定金融市场、支持经济恢复和国家重建的重任。^① 中国人民银行自成立伊始便确定了集中零散游资投入生产的储蓄方针。^②

此时,劝导公民参加储蓄的客观阻力来自于物价波动和通货膨胀。因此,要扩大吸储就必须正视民众“重物轻币”的心理。为招徕储户,人民银行首先兴办了各种保值储蓄。所有定期储蓄均有货币储蓄与折实储蓄两种形式,由存户自定。折实储蓄是在物价不稳定时期吸收社会零散资金的一种方法,它将储户的货币存款按牌价折成实物存入,到期提取时再以实物折合货币付给,中间的差额由银行予以补贴,以确保储户的存款不会因为物价上涨而贬值。折实储蓄率先在北京、天津等华北地区试办,对象仅限于职工的工薪收入及其他社团的福利金。因市场尚不稳定,储蓄期限规定在3个月以上,以防止投机商人大量存入,给银行造成大量补贴的压力。接管上海后,人民银行上海分行于1949年6月14日起开办折实储蓄,增设了面向“有组织之职工”的活期折实储蓄,3个月以上的定期折实储蓄不限对象,一般市民均可存储。^③

由于存在竞争关系,国家银行最初的吸储工作并不顺利。1949年11月,定期储蓄30天期利率一度高达1530‰,但至年底,各行存款余额约1.1亿元(以下均已换算成人民币新币),仅相当于货币发行量的36%,且流动性大。在与私营行庄的对比中,国家银行并不占据绝对的优势,尤其是在上海。共产党接管上海后,上海继续营业的私营行庄共有200家,包括银行115家、钱庄80家、信托公司5家。^④ 在上海公私银行存款总额中,国家银行占47%,公私合营银行占7%,私营行庄占46%;在放款总额中,国家银行占33%,公私合营银行占10%,私营行庄占57%。^⑤

在众多储蓄主体中,职工储蓄成为中国人民银行全国储蓄业务的一个显著增长点。每到年终,职工总会领到一到两个月的年奖,不免要大办年货,挥霍一番。这时候是收储的最好时机,同时,也可防止因购买力大增,刺激物价上涨。为调动内部从业人员的积极性,人民银行各地分行以竞赛的形式开展吸储工作,竞赛名目繁多,常见的有百户、千户、万户、十万存户运动等。1949年10月1日,人民银行上海分行发起了十万存户运动,并有中国、交通、邮政各专业行局响应,在基层单位中开展工作竞赛,记分评模。到11月底,两个月中各行局基层单位共新发展存户141805个。^⑥ 1950年初,上海分行又发起了春季储蓄运动,鼓动职工和市民参加折实储蓄。至2月底,折实储蓄共收储4661万个折实单位,金额3051万元,占当时储蓄存款总额的91.3%。^⑦ 3月,中国人民银行配合全国统一财经政策,制定了统一的折实储蓄章程,并决定扩大折实存款,规定1个月以上的定期折实储蓄,不限对象,不限金额,以争取更多的存款。与此同时,由通货带来的储蓄高利率逐渐降落,趋于稳定。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发布的《折实存款统一章程》,折实单位由各地人民银行依照当地情况,选择适当物品合成。上海的折实单位是根据上海地区人民生活必需品确定,包括中等白梗米1市斤、12磅龙头细布1市尺、本厂生油1市两、普通煤球1市斤(后改为纯煤屑12两),牌价按当天《解放日报》登载的前一天市场批发价格计算出来,由人民银行逐日挂牌公告。统一后的定期折实储蓄

^① 洪葭管主编:《上海金融志》,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3年版,第313页。

^②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49—1952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金融卷》,中国物资出版社1996年版,第281页。

^③ 《人民银行合作储蓄部主要储蓄业务》,《文汇报》1949年10月29日,第4版。

^④ 人民银行上海金融研究所编:《建国以来上海的银行工作》,上海金融学会1986年版,第17页。

^⑤ 洪葭管主编:《上海金融志》,第484页;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49—1952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金融卷》,第302—303页。

^⑥ 《国家行局展开工作竞赛,十万存户运动胜利完成》,《文汇报》1949年12月15日,第4版。

^⑦ 洪葭管主编:《上海金融志》,第464页。

期限一般为 3 个月至 1 年(整存整付存期为 1 个月至 1 年),存期愈长利率愈高。

1950 年 3 月,中央统一财经政策(包括统一国家财政收支、统一全国物资管理、统一全国现金管理)以及通货紧缩措施出台以后,上海市场出现了萧条景象,市场成交量仅为上月的 30% 左右。4 月,成交量继续下降,批发物价指数下降 16.6%。在这种情况下,大量私营工商业倒闭、歇业,私营金融业几近崩溃,至 5 月底,先后有 83 家私营行庄停业、倒闭。国家银行已占据绝对优势。据统计,货币流通速度大为降低,市民“重物轻币”的心理已有所转变。这也突出地表现在银行储蓄的变化上。人民银行上海分行的折实储蓄户数在 4 月 1 日至 15 日的半个月内减少了 27%,货币储蓄户数增加了 28%。^① 从全国来看,国家银行的储蓄业务规模渐长,至 1950 年 6 月底,存款总额已达 12 亿元,超过货币发行总额的 82%,为货币流通量的 2.6 倍。^②

考虑到一般民众对于物价是否长期稳定还存有顾虑,1950 年 3 月以后又相继推出定活两便储蓄和保本保值储蓄,作为一种过渡形式。定活两便储蓄是一种兼有活期储蓄存取便利和定期储蓄优厚利息的一种储蓄方式,在存储时不必预先确定一定的存储期限,随时可以提取和续存,利率则随存期长短而自动升降。这种储蓄在主要大城市举办时,颇受欢迎。以上海为例,1950 年 6 月时,此项存款的比重即达到全市存款总额的 49.3%。^③ 保本保值储蓄是一种既按折实牌价保值,又按原存货币保本的储蓄方式。存款到期支付时,如折实牌价上升,则按折实保值,即保证存入时货币对实物的价值;如折实牌价不升或下落,则按原存货币保本,即按原存货币数计给本息。这种存款方式同样很受欢迎。至 1950 年 12 月,上海市活期、定期、定活两便储蓄等货币储蓄已占全市存款总额的 78.6%,保本保值储蓄占 21.2%,折实储蓄仅占 0.2%,后予以停办。^④

(二) 爱国储蓄的开展

进入 1951 年,人民币币值业已稳定,保本保值储蓄日渐减少,货币储蓄不断增长,定期储蓄和长期储蓄也逐渐增加,人民银行由此制定了更大规模的储户目标。与此同时,朝鲜战场的局势给了国家银行的储蓄事业以新的使命。职工储蓄工作开始与爱国主义运动相结合,掀起了一场爱国主义储蓄运动。对于储蓄的宣传鼓动,不单由银行完成,针对职工的储蓄动员还得到地方工会组织的协助。地方工会组织要求各基层单位将储蓄动员作为其经常的工作之一。^⑤

“功在国家,利在自己”是上海总工会劝导工人储蓄时的宣传基调。《劳动报》向工人举例,假定 100 万上海职工,每人每月都存入 4 元,1 个月就可吸储 400 万元。这笔钱如果用于购买 45000 担皮花,可供 450 万纱锭开足马力生产一天,而事实上上海纱厂一共也只有 240 余万纱锭。如果将这 400 万元存款用于铁路建设,每月可造 100 公里;沪杭线路全长 195 公里,只要两个月的存款就够了。^⑥ 因此,将节省下来的钱存入银行,不仅仅是个人的良好习惯,而且是在为国家努力,是一种爱国主义的表现。社会主义中国要从落后的农业国变成先进的工业国,就要从国民收入中拿出一部分作为积累,投资于建设和扩大再生产,而不能过多地用于日常消费。也就是说,国家在短时期内还无法满足广大人民的各种消费需求,在这种情况下,提倡勤俭节约也是为了更好地维护生活秩序。^⑦

^① 中国科学院上海经济研究所、上海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编:《上海解放前后物价资料汇编(1921 年—1957 年)》,上海人民出版社 1958 年版,第 376—377 页。

^②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49—1952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金融卷》,第 303 页。

^③ 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私人业务管理局:《新中国的人民储蓄》,第 27 页。

^④ 洪葭管主编:《上海金融志》,第 464 页。

^⑤ 《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关于一九五四年上半年城市储蓄宣传工作的通报》,中国人民银行私人业务管理局辑:《城市储蓄资料汇编》,财政经济出版社 1955 年版,第 29 页。

^⑥ 《举办有奖储蓄有啥好处?》,《劳动报》1950 年 12 月 2 日,第 4 版。

^⑦ 张文:《为国家节约》,《文汇报》1953 年 11 月 20 日,第 6 版;杜昔:《不应挥霍浪费自己的劳动所得》,《文汇报》1954 年 9 月 14 日,第 6 版;《人民生活逐年改善》,《文汇报》1956 年 11 月 28 日,第 1 版。

爱国主义储蓄运动以有奖竞储的方式进行,由全市各产业工会在职工中开展宣传动员。率先响应的新亚药厂成为行业标杆。时值年末,新亚药厂工人纷纷将自己领到的年奖用于储蓄,几天内完成了每人存储一整户(即4元)^①的目标,并向兄弟工厂发起挑战。继新亚药厂之后,市财政局、天山化工厂、万升酱园等机关和企业也相继完成全体职工的认储目标;上海烟厂、国棉二厂、申新九厂等亦积极响应。^② 1951年1月10日上午,华东区有奖储蓄首期开奖仪式在上海大光明戏院隆重举行。会场打出了“展开爱国主义储蓄运动”的标语,开奖仪式在国歌声中揭幕。人民银行华东区行副行长和上海分行副行长分别重申了储蓄事业的重大意义,人民银行储蓄部向新亚药厂工会等21个积极推动有奖储蓄的单位授予了“爱国主义储蓄先锋”的锦旗。^③ 此后,爱国储蓄声势渐长,大昌源铁工厂两天之内就有2/3的工人参加了储蓄,关勒铭金笔厂几乎人人都认储了有奖储蓄。到了3月,协新毛纺厂认储的职工已达到70%,协大祥第四支店300多名职工中有90%参加了有奖储蓄,第二支店更是达到了100%,两家厂商在3月10日的开奖仪式上都得到了一面锦旗。^④

1951年下半年,中财委指示在爱国主义储蓄运动的具体工作中,应掌握以下三点原则:(1)逐渐转向货币储蓄,期限逐步延长,以便利国家运用储蓄资金,加快经济建设;(2)吸收储蓄不限于生活费用节余,还应通过代发工薪的方式争取储蓄;(3)重点办理特种职工储蓄,方便职工生活周转。持稳的物价水平给了爱国主义储蓄运动以最大的支持。1951年全年国家银行存款中,公营企业存款47.8亿元,私营企业存款3.8亿元,个人储蓄存款4.7亿元。其中,上海城镇居民储蓄存款约为1亿元。^⑤

1951年底以后开始的增产节约运动,又赋予了爱国主义储蓄运动以新的方向——节约储蓄。上海分行在各单位已有的增产节约运动委员会下附设了节约储蓄小组。^⑥ 同时,由于春节临近,为稳定物价、厉行节约、积累资金,上海总工会号召全市职工将该年年奖进行储蓄,市工商业联合会亦向全体工商协会会员发出通知,希望各企业资方配合企业工会推进节约储蓄工作。^⑦ 天一印染厂工会搭了一个爱国主义储蓄竞赛台,工会负责人第一个站上台,带头表示要把年奖全部用于储蓄。宣传组打着锣鼓到车间里去鼓动,经过一番宣传,全厂300多人共计认储18000多元。^⑧ 同业的新丰印染厂认储金额也达到了15000元。许多小厂也不甘人后,徐胜记印刷厂全厂职工仅75人,储蓄金多达10000元。^⑨

为了在更大范围内推广节约储蓄,上海分行在全市10个区组建了爱国储蓄推进委员会,有的区是以区政府派出人员办事处、区妇联、区总工会、区店员工会、银行等单位组成全区性的推进会,以下设分支会;有的区是以区政府派出人员办事处为范围成立推进委员会,不成立全区性的组织机构。此外,在大的工厂、商店中以及里弄居民委员会下成立了节约储蓄小组。到1952年11月底,全市共有节约储蓄小组1414个,另聘有爱国储蓄服务员5917人。节约储蓄小组的作用有大有小,有的成功推进了职工和居民的储蓄,有的只是徒有形式,有的存在“大呼隆”或强迫命令作风,部分低收入和失业工人也被强制储蓄,影响了正常生活。^⑩

^① 有奖储蓄存单分整户4元、1/2户2元、1/4户1元3种。每10万个整户为一分配奖金单位。每月以摇奖方式当众开奖。

^② 《新亚药厂职工掀起储蓄热潮》,《文汇报》1950年12月10日,第3版;《新亚药厂职工掀起爱国竞储热潮》,《文汇报》1950年12月16日,第3版;《各厂工友普遍掀起竞储有奖储蓄运动》,《劳动报》1950年12月26日,第2版。

^③ 《首期有奖储蓄昨日开奖》,《文汇报》1951年1月11日,第3版。

^④ 《不套泥菩萨,省钱去储蓄》,《劳动报》1951年2月25日,第2版;《热烈储蓄得到奖励》,《劳动报》1951年3月23日,第2版;翁荫瑞:《协大祥四支店职工热烈参加有奖储蓄》,《新民晚报》1951年4月21日,第4版。

^⑤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49—1952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金融卷》,第282—283、306页。

^⑥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1951年储蓄工作打算》(1951年12月13日),上海市档案馆藏,档号B1-2-63,第5页。

^⑦ 《妥善处理年奖问题稳定春节物价,工商联向全体会员发出通知》,《文汇报》1951年12月23日,第3版。

^⑧ 《天一印染厂职工掀起节约年奖参加储蓄高潮》,《文汇报》1952年1月4日,第3版。

^⑨ 《新丰印染厂等企业职工纷纷将年奖进行储蓄》,《文汇报》1951年12月28日,第3版。

^⑩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关于上海目前储蓄业务基本情况及今后主要做法的报告》(1952年12月31日),上海市档案馆藏,档号B1-2-63,第30—31页。

至1952年6月,上海分行各类货币储蓄已占全部储蓄形式的93.5%,保本保值储蓄仅占6.5%,遂予以停办,实施完全的货币储蓄。全国开始实行以货币计算的统一利率标准,规定活期储蓄利率为月息4.5‰(合年息5.4%),定期储蓄1年期为月息12‰(合年息14.4%)。^①为争取更多的小额储蓄,上海分行不断增设储蓄机构,便利储户存储。至1953年9月,全市共设有194个固定储蓄服务组,以及2000多个流动服务点,深入车间、里弄为储户服务。^②自1954年3月起,中国人民银行仿照苏联的经验,在各地试办储蓄代办所,即在机关、企业、学校、部队等单位内,委托其内部财务人员兼办储蓄,以达到在不增加人员编制的情况下,扩充储蓄机构。到1957年初,上海共设立了1284个储蓄代办所,有3000余名储蓄代办员,成为一个重要的吸储机构。^③

自1951年以来,上海城市居民储蓄存款总额以每年比上年增长1倍左右的规模递增。在城市储户中,职工储户的比重逐月增长,至1952年6月已占到25.13%,上升至第2位(第1位是市民,包括职工家属)。^④每到年关,基层工会都会向工人宣传储蓄的意义,动员拿到年终奖金或双薪的工人参加储蓄。^⑤至1954年底,上海7个工厂区的储蓄存款余额已近5000万元。1955年初,申新纺织九厂定期、活期两种储蓄的储户近7000户,该厂工人每月存入的有奖储蓄金额,平均每人有3元多。^⑥到1956年底,曹杨新村居民在新村储蓄所开设的户头有5630户,占到新村总户数的80%,储金总额共计44万元。^⑦

二、民间借贷:职工储蓄的推广阻力

尽管银行储蓄年年增长,但大部分职工家庭的参储金额很有限。除了工人整体收入水平较低等客观因素外,工人主动参储的意愿并不高。上海市的调查发现,职工家庭参与民间借贷的比例颇高,以“标会”为代表的民间借贷活动占用了绝大多数家庭本就有限的剩余资金。1951年3月,上海市劳动局对87户职工家庭的调查显示,其中有24户参加了标会,会款金额共计249元;而参加储蓄的家庭只有14户,存款总金额仅有47元。人民银行上海分行对4家工厂的调查也显示,职工参加标会的会款最少占工资收入的5.8%,最高的占到21.2%。^⑧有的工厂80%的工人都参加了标会,而且不止一个会,少的参加三“脚”,多的有七八“脚”。^⑨每到发薪日,工人们都会三五成群地组织标会,车间里、走廊上到处都可以看见一堆堆的人在吵嚷着。^⑩到了1954年,标会还在工人中流行。^⑪有的工会干部也参加标会,就更助长了标会的势头。^⑫工人们如此热衷于标会,实际上源于近代以来产业工人的生活方式与习惯。

(一)屡禁不止的“标会”

自近代工业兴起以来,中国产业工人的工薪收入都维持在一个较低的水平,大部分工人家庭甚

^① 洪葭管主编:《上海金融志》,第465,480页。

^② 《为国家建设积累大量资金,上海市人民踊跃参加爱国储蓄》,《劳动报》1953年10月22日,第2版。

^③ 《便利职工储蓄》,《劳动报》1957年2月19日,第2版。

^④ 人民银行上海金融研究所编:《建国以来上海的银行工作》,第131页。

^⑤ 《上海总工会关于处理年终奖金的通知》,《劳动报》1950年12月6日,第4版;《年终奖金买有奖储蓄》,《劳动报》1951年12月20日,第4版;《大家来参加爱国储蓄!》,《劳动报》1953年1月11日,第2版。

^⑥ 《上海人民储蓄额每年增加近一倍》,《劳动报》1955年2月22日,第1版。

^⑦ 《养成勤俭的生活习惯,曹杨新村大部居民参加储蓄》,《劳动报》1956年12月31日,第2版。

^⑧ 《面向职工,深入里弄开展爱国储蓄运动——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开展储蓄业务经验介绍》,《中国金融》1951年第12期。

^⑨ 《用互助储金会代替标会是团结互助解决困难的好办法》,《劳动报》1954年5月31日,第3版。

^⑩ 《三毛工人标会成风气》,《劳动报》1951年6月2日,第4版;《克服标会风气组织互助小组》,《劳动报》1951年7月26日,第3版。

^⑪ 《标会是怎么一回事?怎样正确地解决标会问题?》,《劳动报》1954年1月30日,第2版。

^⑫ 《为啥我厂“标会”现象这样严重?》,《劳动报》1955年11月23日,第2版。

少有积蓄,一旦需要大额的经济支出,就会发生入不敷出,这时候除了降低消费水平和生活质量,他们还会通过民间借贷进行周转。标会就是一种在上海的中下阶层社会中常见的民间借贷形式,在工矿企业中也非常流行。其一般由发起人(会首)邀请亲友若干人(会脚)参加,约定每月、每季或每年举会一次。每次各缴纳一定数量的会款,轮流交由一人使用,借以互助。所谓标会,即以竞标的办法决定会脚收款次序。按照规矩,首次集会由会首坐得会款,不出利息,这是会首的权利,他的义务是每逢集会请客作东。以后每次集会时,所有会脚都用纸条暗中写好愿意付出的利息(即“标资”),然后当众开“标”,谁出的利息高,谁就得“会”。急需用钱的人就需要为此付出较高的利息,而其他会脚可从中得利。工人参加标会的习惯由来已久,哪家急用钱,就会想到用“请一个会”的办法来解决问题。^①

由于劳动阶层的收入和积蓄有限,他们少有机会从银行储蓄中获利,而标会等民间借贷活动具有门槛低、放款速度快、利率高等特点,在上海的中下阶层民众中更具吸引力。工人、小商小贩、人力车夫、码头苦力、佣人等都是标会的常客,不急用钱的时候,他们可以通过这个方法生息;急需用钱的时候,也可以通过这个方法快速取得资金。^②当然,作为民间借贷,标会也具有较高的资金风险。如标会所得资金的利息负担由标资的高低决定,有可能很重,最高的月息可达三分以上,使得原为互助性质的借贷,演变成一种近似高利贷的盘剥。更有携款潜逃(倒会)的情况发生。有的会脚因标资高,所得无几,难以维继,也不乏“以标治标”的情形。^③标会之弊早有时论论及,并相应指出银行储蓄之利,但社会动荡、物价波动是推行储蓄的一大客观阻碍。^④1946年以后,适逢战后百业萧条、民生疾苦,标会之风盛极沪上。不独上海,这一时期南京、无锡等地的标会也蔚然成风。警政当局虽欲取缔标会,但难以执行。标会往往没有固定的形式,多属亲友相互介绍结成,自主自愿,事实上很少有强迫情节。^⑤

在1949年后新生的社会主义国家看来,标会乃是一种带有剥削性质的借贷活动。举一个例子,上海阜丰面粉厂工人组织了一个3元一股的标会,有60人参加。第4次“会”时,一名工人出了1.9元的标资得“会”,他得到的会钱约70元。虽然这一次他解决了资金需求,但以后的56次“会”,他都需要按时付出3元会款。对于一般工人家庭而言,每期会款压力是不小的。^⑥其他规模小的标会,股金要更高。上海灯泡厂小灯车间女工刘翠娣发起的一脚会是10元一股,26个人参加,标资最高的达到2.5元,和首会比较,要多付出65元得“会”。玻璃工场工人卞立洲每月工资48元,他参加的两脚会每月股金就要26元。^⑦

有的工人参加的标会多了,每期会款缴不出,于是又以高价竞标新的标会,如此拆东墙补西墙,结果只能是负债越来越多。据统计,国营上海卷烟四厂25%的工人都参加了标会。张梅多一个月领70余元工资,一家5口原本可以勉勉强强维持生活。后来因为小孩生病,负债100多元。为了还债,他参加了一个标会,出资2.4元把“会”标了下来,还了债。不过在接下来的几个月里,因为缴纳会款,生活又发生了困难,不得已他又参加了两个标会,还组织了一个标会,如此“以标治标”。^⑧1951年,崇信纱厂前纺车间的清洁工范阿小为了筹钱给儿子娶亲参加标会,以后的4年多他陆陆续续参

^① 中华全国总工会劳动保险部编:《互助储金会和会员困难补助工作经验》,工人出版社1954年版,第15—16页。

^② 《“会”:历史悠久的平民银团》,《新民晚报》1946年9月14日,第4版。

^③ 卓球:《以标治标》,《申报》1946年12月17日,第12版。

^④ 实秋:《标会与储蓄之较观》,《申报》1925年3月10日,第12版;实秋:《标会不如储蓄之利》,《申报》1926年7月18日,第18版。

^⑤ 商人:《取缔标会》,《秋海棠》1946年第20期。

^⑥ 《标会是怎么一回事?怎样正确地解决标会问题?》,《劳动报》1954年1月30日,第2版。

^⑦ 《有些工人参加标会影响生产和生活》,《劳动报》1954年1月30日,第2版。

^⑧ 张梅多:《标会使我的小困难变成了大困难》,《劳动报》1954年1月30日,第2版。

加了20余个标会,以偿还先前欠下的会款。^①

也有不少工人是为照顾个别工友的困难或碍于情面参加标会的。^② 1953年,亚细亚钢铁厂工人黄宏富带着妻小搬进了控江新村,原本一家子生活并无困难,只因有工友请他的妻子帮忙参加了一脚会,生活就发生了改变。他的妻子被别人一句“只要每天抽一点小菜钱就行了,还可以零聚整用,将来好派用场”说服了,参加了两个5元一股的“会”。第一个月一家人还可以勉强生活,到了第二个月就不够开支了。为此,他的妻子自己又标了一个3元一股的“会”(10个人),花了1.4元大标资,实际收入只有16元;因为仍不够弥补亏空,其后又陆续标了三个“会”。这样,每月要交的会款越来越多,终于支撑不下去。^③

通过标会借进会款比较方便,而且对借款用途没有限制,这极大地纵容了少数工人的大额消费。有人为买一辆脚踏车来一个会,有人为买一只手表来一个会。标会,实现了他们化零为整和提前消费,也为部分工人参与赌博提供了资金支持。上钢三厂轧钢车间一度赌风盛行,输光了工资的工人还想赢回本钱,不惜出高息标“会”再赌。许多工人沉迷于此,造成劳动纪律严重松懈,1953年2月全车间仅完成生产计划的65%,影响了整个季度生产任务的完成。^④

(二)互助储金会与标会的较量

标会的盛行不仅对工人生产、生活造成不良后果,还对国家劝导工人参加储蓄造成阻碍。^⑤ 对于那些生活拮据的工人而言,参加标会可能会令他们越陷越深;对于那些家庭负担轻、经济宽裕的工人而言,参加标会等同于放高利贷,实际收益显然要高于银行利息。为此,工会反复强调取缔标会活动,但屡禁不止。工人们热衷于标会活动,也有其现实的需要。除少部分高级技术人员生活较为富裕之外,大多数职工的工资收入与家庭支出大致相抵,一旦遇到特殊情况(如婚、丧、嫁、娶等),就会发生资金周转困难,这部分职工约占到职工总数的65%左右,另有5%左右的职工因家庭赡养人口多、工资低、久病等原因长期存在着经济困难。^⑥ 上海市劳动局经过调查测算,月收入在60—80元之间、负担3—5口人(包括本人)的职工家庭可以基本达到收支平衡。而月收入在60元以下、负担4口人以上的家庭则常年人不敷出。这类家庭必须精打细算过日子,将不必要的开支降到最低,一旦增加额外开支就要通过举债度日。只有很少一部分工人家庭因为收入水平较高,负担人口少,每月有余钱,这部分工人家庭不会超过10%。^⑦

互助互济组织对于解决工人的紧急需求,是非常有必要的。因此,取缔标会的关键是组建一个新的互助互济组织替代其功能。这也是1950年以后“互助储金会”兴起的重要原因。工会是国家政权与职工群众之间的联系,除了配合行政搞好生产动员,完成国家下达的生产指标,工会还有义务确保各类政治、经济政策得到充分的宣传解释和贯彻执行。各级基层工会被要求大力宣传标会的危害性和剥削性,强调“标会是以伪装的互助形式出现的,实质上是一种高利贷剥削”。如果再让它继续存在和发展下去,不但会影响工人的生产和生活,影响工人阶级内部的团结,而且会使某些工人不自觉地、逐渐地滋长资本主义的剥削思想。与此同时,工会也在大力宣传互助储金会的积极作用,号召

^① 《为啥我厂“标会”现象这样严重?》,《劳动报》1955年11月23日,第2版。

^② 《克服标会风气组织互助小组》,《劳动报》1951年7月26日,第3版。

^③ 《吴人凤吃足标会苦头》,《劳动报》1957年2月13日,第3版。

^④ 《上钢三厂部分工人还在赌博,影响轧钢部生产任务没有完成》,《劳动报》1953年4月8日,第1版。

^⑤ 《用互助储金会代替标会是团结互助解决困难的好办法》,《劳动报》1954年5月31日,第3版;《市政工会举行座谈拥护互助储金,各代表反映标会的害处》,《文汇报》1951年8月2日,第3版。

^⑥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整顿互助储金会与改进困难补助工作的指示》(1955年7月5日),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编:《中国工运资料汇编》1955年第3辑,工人出版社1956年版,第272页。

^⑦ 《上海市劳动局关于上海市国营企业工人生活情况的调查报告和关于上海工人最低生活费用计算表(草案)的说明》(1955年),上海市档案馆藏,档号B127-2-937,第1—2页。

广大工人都参加到互助储金会来,用这种平等互助的办法来解决不时之需。^①

在统一设立互助储金会之前,上海的工厂企业中已经组织起了类似的互助互济组织。如邮电和人民银行系统中组织了“职工福利会”,纺织业和第二机械工业部系统中有“职工互助会”,这些组织大多是由班组、车间或部门中的职工凑钱办起来的,进行互助性的借贷,人数不多,范围也不广。^②1950年9月全国总工会公布《工会基层组织互助储金会组织通则(草案)》之后,上海总工会就以永安纺织五厂为试点,将原来厂内分散的互助会统一起来,成立全厂唯一的互助储金会。根据《通则》的规定,凡工会会员均可申请加入其所在工会基层组织的互助储金会。会员有按月缴纳互助会会费(全部工资收入的5%,需连续缴纳50个月,此后可自愿缴纳)的义务和按规定办法获得借款和领取互助救济金的权利。加入互助会两个月以上的会员,可以申请1至6个月期限的借款,一般利息不超过年息6厘。^③

互助储金会与以往工厂企业内部自发的互助互济组织最大的不同在于,它的所有经费均须以活期存款的形式存入国家银行,以利息收入作为日常办公开支。互助储金会的定位是帮助职工解决暂时性的困难,对于存在长期困难、无力偿还借款的职工,可以通过发放困难补助费的形式进行救济。为鼓励工人参与互助储金会,人民银行上海分行还对储金会会员给予一定数额的子女教育贷款(不超过本人1个月的工资数),手续简单,利息优惠。^④

尽管有明文规定和鼓励政策,但直到1954年,各厂的互助储金会仍发展得很慢,全市仅有互助储金会1121个。地方上和基层工会并未把推广互助储金会当成紧急任务来对待,上海总工会原拟在1953年底召开的互助储金会促进会议,也一拖再拖,最后不了了之;基层干部认为互助储金会“可有可无”,不想担这个“麻烦”,他们深知“要工人掏腰包”并不是件容易的事。1954年10月,全国总工会修订了《互助储金会组织通则》,将会费和最低月储金标准提高至月工资的1%,不做连续缴纳期数的规定,但规定了缴纳基数。工人在缴满本人半月工资额之后,可自愿选择续缴与否,会员如长期生病无力缴纳时,可暂缓缴纳。修订后的《通则》还特别强调要向职工宣传参加互助储金会的作用和意义,对会员进行团结互助、节约储蓄的教育。据上海市对25个行业49个单位的调查,《通则》修订后的一年,各厂互助储金会向会员提供借款共计50074人次,平均每人借款1—2次,频次并不高。^⑤

有学者指出,相较于互助储金会,工人更青睐于标会等民间借贷形式,因为通过后者他们能在短时间内获取不被行政组织允许的消费经费。^⑥其中,互助储金会组织不健全是一个方面原因。全国总工会的调查显示,互助储金会表面建立了不少,但大多数企业的互助储金会都形同虚设,在制度上、组织上相当混乱,不应该借款的借了,确有困难的人却借不到钱;有些互助储金会账目不公开,缺少群众监督,甚至发生负责干部中饱私囊、贪污储金的情况。互助储金会对借款的使用做了一定限制,则是另一个方面原因。工人们始终认为“标会也是一种工人自愿结合的互助组织”,^⑦而且有互助储金会所不具备的优势。不少青工家里负担小,参加标会并不是因为有紧急情况,而是因为手头

^① 《我们结合总路线宣传教育工人停止了标会》,《劳动报》1954年5月31日,第3版;中华全国总工会劳动保险部编:《互助储金会和会员困难补助工作经验》,第19页。

^② 《上海市工会联合会关于工厂企业职工互助储金会工作的情况报告和意见(初稿)》(1956年5月18日),上海市档案馆藏,档号A36-2-102,第243页。

^③ 《互助储金会组织通则(草案)》,《劳动报》1950年9月25日,第2版。

^④ 《人民银行举办教育贷款》,《文汇报》1951年8月24日,第4版。

^⑤ 《上海市工会联合会关于工厂企业职工互助储金会工作的情况报告和意见(初稿)》(1956年5月18日),上海市档案馆藏,档号A36-2-102,第243—245页。

^⑥ 严宇鸣:《对于基层职工临时性资金借贷关系的介入与整合——以本市“互助储金会”筹建工作为例兼论工会与行政关系(1950—1958)》,俞克明主编:《现代上海研究论丛》第12辑,上海书店出版社2015年版,第55—58页。

^⑦ 《我们结合总路线宣传教育工人停止了标会》,《劳动报》1954年5月31日,第3版。

上有些零钱,标个会只为凑整钱买一件较为昂贵的日用品,类似于银行储蓄的零存整取;如果不急需用钱,就等着收利息,收入也普遍要高过银行储蓄。

上海柴油机厂经过调查发现,1953 年由于厂里补发了工资,大多数工人一次性领到了一二百元工资,经济宽裕了,互助储金会就拆伙了。过了一段时间,因为个别工人有困难,就兴起了不计利息的摇会,后来又发展到标会。1953 年底,全厂共有 59 个会,参加人数 767 人次(全厂 1900 余人),分布在各车间,个别车间超过七成的工人都参加了标会。如机工场有 16 个会,每个会 10—20 人不等,每期 5 元或 10 元一脚。利息高的多达 30%,一般的也在 8% 以上。^①

简单而言,工人们倾向于标会就是因为有利可图,如果参加储金会,他们就没有余钱再参与其他可赢利的金融活动。正是因为互助储金会缺少吸引力,全国总工会才会不断修改细则。1956 年 8 月 1 日全国总工会书记处第 124 次会议正式通过的《互助储金会组织通则》,又有部分修订。入会取消了会费,会员每月缴纳的储金数额仍为月工资的 1%,但强制缴纳基数改以 24 个月为限。工人缴满 24 个月后,即可自行决定续缴与否。实际上,是降低了缴纳基数。尽管互助储金会在与标会等传统借贷形式的较量中,并不具有优势,但时至 1956 年,银行储蓄已深入工人的日常生活,互助储金会已完成了它的历史使命。

三、积累与消费:职工储蓄的政治经济学分析

1949 年以后,为了尽快实现优先发展重工业的工业化战略,中国政府选择了仿效苏联的计划经济道路,以完成对社会资源的重新配置和有倾向性的建设投资。当国家进入有计划的经济建设后,通过储蓄积聚人民的零散资金,具有重要的政治经济意义。一方面,从国家资金的积累上看,除了国营企业的上缴利润和国家税收,储蓄也是不可忽视的力量。在银行的各项资金来源中,储蓄是一种最可靠的且不断增长的资金来源,适宜长期运用于国家的工业建设。^② 另一方面,由于国家财政的基本建设投资向生产资料的生产高度倾斜,消费资料的生产相对不足,造成市面上许多消费品供应短缺。居民的储蓄因被视为对即期消费的有效节制,而受到重视。居民的有限储蓄连同企业上交的基本折旧基金和利润,一同被用于固定资产投资和扩大再生产。^③

在国家明确了发展储蓄的重要意义之后,职工储蓄逐渐成为城市储蓄业务的重要增长点。进入 1954 年,虽然上海全市储蓄存款继续增长,但增长的幅度较上一年减缓。这其中最主要的原因是新增加的大储户为数很少,如 1953 年第三季度的定期储蓄中,1000 万以上的大储户仅占全部储户的 3.4%。^④ 这意味着全市的储蓄工作必须进入一个新的阶段,即全面面向小额储户。随着整体工资水平的提高,全市职工的储蓄能力日益增强。尽管每个职工家庭的储蓄数字并不大,但由于这个群体数量庞大且持续增长,累积起来的数字不容小觑。为此,1954 年中国人民银行明确将“开展以职工为主兼顾其他阶层的储蓄工作”作为工作指导方针,在宣传中强调使民众意识到节约储蓄是“支持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和改善人民生活的一项重要的国家政策”,^⑤并要把“爱国主义教育和人民物质文化生活联系起来,阐明参加储蓄于己有利的道理”。^⑥

^① 《上海柴油机厂职工中赌博、标会等情况与处理过程》(1954 年 1 月),上海市档案馆藏,档号 A38-2-343,第 6—7 页。

^② 《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私人业务局姚国桐局长在城市储蓄工作座谈会上的报告》(1954 年 3 月 22 日),中国人民银行私人业务管理局辑:《城市储蓄资料汇编》,第 10 页。

^③ 董辅礽:《生产、消费与储蓄》,董辅礽:《用辩证的眼光看市场经济》,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05 年版,第 154—157 页。

^④ 《积极贯彻以职工为主的储蓄工作方针》,《解放日报》1955 年 1 月 13 日,第 1 版。

^⑤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3—1957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金融卷》,第 1062 页。

^⑥ 《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私人业务局姚国桐局长在城市储蓄工作座谈会上的报告》(1954 年 3 月 22 日),中国人民银行私人业务管理局辑:《城市储蓄资料汇编》,第 12 页。

到了1956年,国民收入中用于积累的部分达到空前的22.5%。^①考虑到该年国家基本建设投资比去年大幅增长60%左右,全国职工人数和工资总额将大幅提高,为缓和财政与物资供应的紧张局面,国务院发出了进一步开展储蓄工作的指示。中国人民银行计划全年增设储蓄所5000处、代办所15000处,力争到年底全国储蓄户数达到城镇从业人员的80%。同时,由于1956年下半年全国实施工资改革,一部分职工提高了工资水平,为推迟社会购买力、限制消费水平,各地都加强了收储工作,6个月内平均每月通过储蓄回笼7000万—8000万元。^②至1956年底,上海市储蓄存款总额已达到4.62亿元,这个数字相当于全国城市储蓄存款总额的1/5。春节前后大量置办年货的习俗被改变。1957年春节前十天上海全市存款增加了440余万元,春节后十天又增加了近400万元。^③1957年是“一五”计划建设的最后一年。为了保证生产建设计划的实现,中央发出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的指示,明确指出“在群众中广泛地开展储蓄运动,是减轻市场供应紧张的重要方法之一”。据此,中国人民银行继续加大了收储力度,一年内增加了5.5亿元,超过往年增长幅度。^④

至1957年底,全国城市储蓄存款余额已增至近28亿元,比1952年底增长2.3倍,成为积累建设资金的一项重要方法(见图1)。1953年至1957年,全国城市储蓄存款余额占国家基本建设投资的比例达到16.0%—23.4%。^⑤城市居民货币收入不断增长是储蓄存款不断增长的主要因素。同时,随着储蓄宣传与动员的深入与普及,居民收入中用于储蓄的部分逐年增长(见表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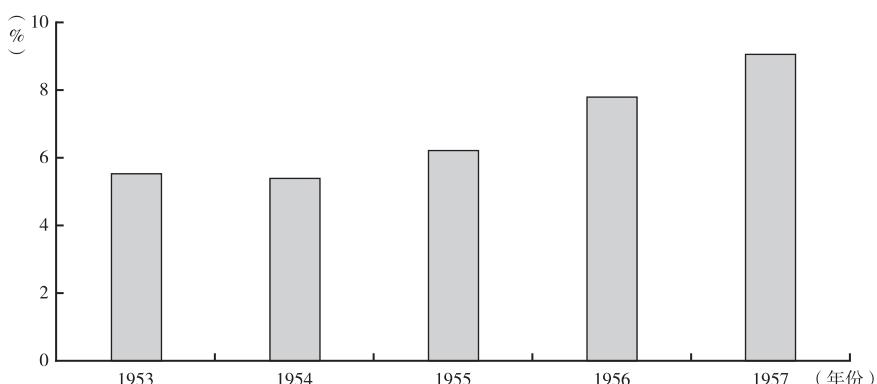


图1 1953—1957年全国城市储蓄存款余额占国家预算收入比例

资料来源:据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3—1957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金融卷》第1081页相关内容整理。

表1 1953—1957年全国城市居民储蓄余额与货币收入统计 单位:亿元

年份	1953	1954	1955	1956	1957
城市居民货币收入	186.8	196.6	206.2	247.0	255.1
城市居民储蓄余额	12.1	14.0	16.9	22.4	27.9
城市居民储蓄余额占货币收入比例(%)	6.5	7.1	8.2	9.1	10.9

资料来源:据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3—1957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金融卷》第1077、1079页相关内容整理。

① 《就积累率问题致薛暮桥同志信》,《孙冶方文集》第4卷,知识产权出版社2018年版,第177—178页。

②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3—1957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金融卷》,第1069—1070、1082页。

③ 《本市储蓄大有潜力》,《劳动报》1957年3月2日,第1版。

④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3—1957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金融卷》,第1070、1082页。

⑤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1953—1957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金融卷》,第1077、1081页。

20世纪50年代末,全国各省、市城镇居民的银行储蓄存款中定期存款的比重已达到70%—80%。^①统计到1960年8月,上海市整存整取定期、活期和有奖储蓄的户数达到455万余户,如按市区700万人口计算,每一个半人中就有一个储蓄户头。且不论个人存款的数量大小,这至少说明了国家在劝导个人储蓄上的力度之大。申新九厂6000多个工人中,90%以上参加了储蓄,平均每人存款150多元。一些家庭人口少、生活有富余的工人,甚至把每月1/3的工资都存进了银行。^②据曹杨、控江、长白、甘泉、鞍山等5个工人新村储蓄所的统计,储户已逾35000个,存款总额超过400万元。^③

四、结语

储蓄活动自古有之,汉代就有了叫做“扑满”的陶器,人们随时把节余的钱币丢进去,待装满以后把它打碎,就积成了一个整数。这是一种个人窖藏性质的储蓄。以后出现了互通有无的合会,这是信用合作的原始形式,是储蓄社会化的开始。明清以来,以企业商号或金融机构经营的储蓄渐次发展。到了近代,工商企业为寻求更大的发展空间,除了面向社会吸收储蓄资金,也在企业内部吸收职工储金。但职工储蓄发展得很慢。南京国民政府虽出台了强制职工储蓄办法,也未能实现有效推广。直至20世纪50年代,在以国家之力劝导职工储蓄的同时,将盛行的民间借贷活动纳入改造范畴,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实现了职工储蓄的普及。

伴随着现代国家建设,政府对民众日常生活的介入与塑造愈益加深。在战时或战后初期等非常时期,国家劝导公民储蓄对于稳定市场供给与物价,汲取社会资金参与建设投资,显然具有更加重要的意义。1938年,迁都重庆的国民政府也曾采取行政手段吸纳社会资金,发起了一场全民性的节约建国储蓄运动。1949年以后,为了早日实现向工业国的转变,中国效仿苏联的经济发展模式,大力推行“赶超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国家以降低消费率来换取积累率的迅速提升。在高投入、高积累的工业化发展战略下,社会商品供给被挤压,个体消费者的经济活动不得不被纳入到计划范畴内。对银行储蓄的大力提倡和动员,成为国家调整积累与消费关系的重要手段。提倡节俭、推广储蓄一方面可以增加积累,缓解对投资的饥渴;另一方面也可以抑制消费,减轻对供给的压力。长久以来,在生产领域厉行增产节约已被视作一项经常性的政治任务,它的目的正是为了扩大积累,而劝导公民储蓄则是从消费领域对社会购买力加以限制,亦是一项有效的增加内部积累的方式。

正是在这个过程中,国家有意或无意地加强了对城市居民经济生活的干预力度,储蓄、借贷,乃至消费等私人行为都被纳入到国家的视线范围。1949年后,国家对标会等借贷活动的打击,很大程度上是为了减少民众不受控制的消费性支出。参与标会等民间借贷活动,是工人们习以为常的资金周转方式,但是它纵容了少数工人的大额消费和提前消费,也占用了绝大多数工人家庭本就有限的剩余资金,对国家劝导工人参加储蓄造成直接阻碍。为此,互助储金会等新型的互助互济组织应运而生。工会举办互助储金会不能简单地看作一项福利政策,互助储金不同于救济抚恤金,它的获取是有条件的,同时,更为关键的是,互助储金会的建立必须与银行储蓄挂钩,它实际上是一种变相的劝储组织。

20世纪50年代,新政权对银行储蓄的推广和对标会等借贷活动的打击,不但改变了工人原有的经济生活方式,也打破了工人之间原有的社会人际网络。在“旧关系”瓦解之后,取而代之的是党团组织关系,以“加强工人阶级内部的团结”。^④从这个意义上说,标会这类带有“封建剥削性质”的民间借贷活动也自然要被列为被取缔的对象。

^① 《全国城乡储蓄存款激增,上海每三个人中就有一人参加储蓄》,《文汇报》1959年8月15日,第1版。

^② 《本市储蓄存款激增》,《劳动报》1960年8月31日,第1版。

^③ 《工人新村储蓄存款激增》,《劳动报》1959年7月11日,第1版。

^④ 林超超:《新国家与旧工人:1952年上海私营工厂的民主改革运动》,《社会学研究》2010年第2期。

The Mobilization of Workers' Savings and Modern State-Building in 1950s

Lin Chaochao

Abstract: The intervention and shaping of government in people's daily life are more and more in-depth with the modern state-building. After 1949, in order to realize the transformation to an industrial country as soon as possible, the new state chose an industrialization strategy of high input and high accumulation and adjusted the proportion of the national income used for accumulation and consumption through the planned economic system. The economic activities of individual consumers were brought into line with the state plan. Savings, a kind of delayed consumption, play an important role in adjusting currency circulation, delaying social purchasing power and increasing the capital of production and construction. So, the new state improved the promotion of urban residents' savings, especially the workers' savings. The vigorous promotion and mobilization of bank savings has become an important means for the state to adjust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accumulation and consumption. At the same time, it has also transformed people's traditional economic lifestyle and consumption habits. The private lending rooted in the traditional "acquaintance society" with great vitality, became a major resistance to the promotion of bank savings in modern countries. In this instance, new mutual aid organizations such as credit unions emerged as the times require, undertaking the historical function of guiding the workers from the private lending to the bank savings.

Keywords: Workers' Savings, Bidding ROSCAs, Credit Unions, Accumulation and Consumption, Modern State-building

(责任编辑:马烈)

20世纪二三十年代农户经济的珍贵记录

20世纪二三十年代,是我国经济史研究的黄金时期,仁人志士为中国未来发展道路在进行着艰难探索,其中对农户经济的调查与研究是最重要的内容之一。在农户农村调研中,“无保农户经济调查”与“卜凯农户调查”尽管调查者的背景不同,但其成果对当时社会的影响深远,同时也受到海内外学术界的高度关注,这种关注方兴未艾。正因为如此,当年农户经济调研者所在的单位即今南京农业大学和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所成为研究中国农户经济的重镇,当在情理之中。胡浩、钟甫林、周应恒编著的《卜凯农户调查数据汇编(1929—1933)》作为“卜凯农户调查数据汇编(1929—1933)丛书”之一种,已由科学出版社2020年出版;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等整理编辑的《无锡、保定农村调查资料(1929—1957)》,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近日正式出版。这对于我们认识上世纪初期中国农村的基本现状,是非常有价值的。限于篇幅,这里只是就前者略作介绍。

卜凯在金陵大学农业经济系工作达20余年之久,他主持了大规模的农户调查,是系利用现代统计方法研究中国农户经济的先驱者之一。相对而言,现代统计分析注重农户层面的微观数据,而原始表格已经无法找到,今天能够见到的只是分类统计的中间表格。这些表格同时分地区列出每一个农户(即书中所指“农场”)的数据,编著者花费10余年心血恢复了以农户为对象的完整微观数据。这些工作的难度难以想象,而其价值则不言而喻。该汇编分别是:福建、广东、广西篇,山西、甘肃篇,河南篇,湖南、湖北篇,安徽篇,江西篇,河北、青海、宁夏篇,陕西篇,浙江篇,山东篇,云南、贵州篇,四川篇等,总字数逾700万。

今天要对《卜凯农户调查数据汇编(1929—1933)》进行认真研究,还得对卜凯依据这次调查数据出版的《中国农家经济》《中国土地利用》等深入剖析,才能对该数据汇编的内容、背景及当时被调查农户的情况有一个比较清晰的认识。同时,前述《无锡、保定农村调查资料(1929—1957)》也有弥足珍贵的参考价值。笔者相信,随着《卜凯农户调查数据汇编(1929—1933)》出版,会进一步推动对上世纪二三十年代农户经济的研究。(魏明孔)